

德钦县财政局 文件

德财预〔2017〕125号

关于下达拖顶乡洛玉村通组公路建设 缺口资金的通知

拖顶乡：

根据德钦县人民政府2017年第1号会议决定事项通知单，现将你乡洛玉村通组公路建设缺口资金10万元下达给你们。此款列入2017年“2130504--农村基础设施”支出预算科目。请加强财政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抄送：本局国库股

德钦县财政局预算股

2017年7月5日印发